附件2

清丰县2023年公益性岗位就业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文化程度 |  | 贴照片处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社会保障号 |  | 就业创业证号 |  |
| 原工作单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 家庭住址 |  | 个人专长 |  |
| 意向单位 |  | 意向岗位 |  |
| 申请人承诺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。若有虚假，愿意承担相应责任。申请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| （以下由人社部门填写） |
| 初审意见 | 该人符合[ ]不符合[ ]安置条件。如符合，请选择（单选）。1. “4555”人员[ ]；
2. 零就业家庭中的“4050”人员[ ]；
3. 低保家庭中的“4050”人员[ ]；
4. 参战、参试退役人员[ ]；
5. 及残疾退役军人中的“4050”人员[ ]；
6. 烈士家属中的“4050”人员[ ]；
7. 县级以上劳模中的“4050”人员[ ]；
8. 毕业两年内未就业的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[ ]；
9. 连续失业半年以上的失业登记人员[ ]；
10. 其他人员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[ ]。

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复审意见 |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